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9及04621(優先股))

## 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表決結果公告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6年6月8日(星期一)上午十時在中國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九號院1號樓舉行2026年第二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關於在臨時股東會中審議的議案的詳細內容，各位股東可參閱本公司發出日期為2026年5月22日的臨時股東會通函(「通函」)及臨時股東會通告(「臨時股東會通告」)。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內所用的詞語與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會由本公司董事會召集，董事長張衛東先生主持。本公司於臨時股東會當日之已發行普通股總股份數目為38,164,535,147股。中央匯金直接持有本公司22,137,239,084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8%。誠如通函所披露，為確保良好的企業管治，中央匯金已於臨時股東會上就相關決議案迴避表決。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16,027,296,063股。除通函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於擬議合併中擁有重大利益，並須於臨時股東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臨時股東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有意就於臨時股東會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委託代理人共5人，共持有代表本公司7,621,750,907股有表決權股份，佔有權就相關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約47.554814%。根據公司章程及臨時股東會情況，臨時股東會之決議案無需由本公司優先股股東審議。因此，本公司優先股股東未出席會議。臨時股東會的召集、召開及表決方式符合中國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之規定。

臨時股東會通告內所載的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並獲得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序號	會議審議事項	贊成		反對		棄權	
		股數	比例(%)	股數	比例(%)	股數	比例(%)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合併協議及擬議合併	7,620,766,907	99.987090	932,000	0.012228	52,000	0.000682

股東代表聶雨曦女士和涂渝女士及上海市方達(北京)律師事務所吳冬律師擔任臨時股東會的計票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擔任臨時股東會的監票人。

以下董事出席臨時股東會：張衛東先生，趙立民先生，曾天明先生，張忠民女士，陸正飛先生，汪昌雲先生，孫茂松先生，史翠君女士及王中澤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張衛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6年6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衛東先生、宋衛剛先生及趙立民先生；非執行董事曾天明先生及張忠民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正飛先生、汪昌雲先生、孫茂松先生、史翠君女士及王中澤先生。